故陵委文〔2024〕3号 签发人：谢 盛 张术清

中共云阳县故陵镇委员会

云阳县故陵镇人民政府

关于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县委、县政府：

2023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的具体指导下，故陵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推动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走深走实，对照《云阳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云阳委发〔2022〕15号）《2023年全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云阳府发〔2023〕37号）目标任务，加强组织领导，扎实推进我镇法治建设，现将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今年以来，故陵镇广泛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培训。一是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及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工作会议精神。二是通过召开党委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干部职工会等形式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干部学习的重点课程。三是加强法治队伍建设，共培养法律明白人92人，有力的推进了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机关、进企业、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

（二）健全政府机构职能体系

故陵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法治建设，镇党委、政府把法治创建工作纳入了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了以镇党委书记为组长，镇长、政法委员为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完善工作运行机制，将每项重点任务详细分解，明确了法治政府创建工作的主要任务和目标。成立了督查小组，负责督查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各项中心工作，对镇党委、政府重大决策和重要工作部署进行督办催办、检查成效故陵镇深刻认识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性，坚持将法治理念融入政府工作。2023年，故陵镇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推动全体工作人员树立法治观念，增强法治意识。通过开展法律知识培训、举办法治讲座等形式，提升法律法规的熟悉度和理解力。为确保政府决策和行为的合法性、合规性，故陵镇政府着力完善法律法规体系，对现有法规进行全面梳理，及时完善。

（三）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为提高政务服务水平，2023年故陵镇政府致力于优化服务流程。通过简化办事流程、整合服务资源，缩短服务时间，提高服务效能。政府注重运用信息技术手段，推动政务服务的数字化升级，使市民能够更便捷地享受到各类政府服务。为提高政府的透明度和责任感，故陵镇政府在2023年加强了政务公开工作。通过建设政务公开平台、发布政务信息、开展政务公开宣传活动等手段，增强社会对政府工作的监督力度，确保政府工作更加公正、透明、受社会监督，故陵镇制定了《故陵镇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不断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组织领导，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推动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发展，认真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内容，依法行政，努力构造阳光型政府。

为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故陵镇广泛开展政策宣传工作，充分利用赶场时间组织集中宣传活动。在“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6月26日国际禁毒日、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行政复议宣传周等重要法定节点，组织司法所、派出所等有关单位进行集中宣传活动，通过发放海报、LED屏播放视频等方式向民众普及法律知识，并在各个村（社区）张贴标语、制作宣传专栏，让普法宣传充分融入广大群众的日常生活。通过漫画折页、口袋书、手提袋、挂历、围裙等多种载体进行宣传。真正做到把法治宣传教育融入百姓生活，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高质量发展。

（四）健全行政决策制度体系

故陵镇深入推进法律顾问制度建设，建立法律顾问制度，为决策提供专业的法律意见，增强决策的法治基础。按照云阳县关于推进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工作的要求，通过与云阳县龙脊律师事务所签定协议，优化法律服务，遇有重要法律事务，由律师为相关事项提供法律服务。对重大决策、重要事项听取法律顾问的意见，签订合同、处理纠纷时，由律师帮忙把关审核合同及协议。扎实推进法律顾问制度落实，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重大行政决策中的积极作用。

同时，故陵镇加强行政决策执行和评估，完善行政决策执行机制，决策机关在决策中明确执行主体、执行目标、执行时限、执行反馈等内容。完善执行主体向决策机关报告决策执行情况机制，充分发挥法治督察作用，适时评估重大行政决策落实情况，强化评估结果的运用。建立科学合理的决策流程，规范决策程序，明确权责，防范行政决策中的不当行为。并通过公开透明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充分披露决策过程和结果，接受社会监督，提高政府决策的公信力。重大行政决策一经作出，未经法定程序不得随意变更或者停止执行。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和责任倒查机制。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确保所有重大行政决策都严格履行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程序。

（五）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是**坚持“办、审、定”三分离制度，按照“谁办理谁负责、谁审核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明确权责，落实责任。**二是**根据《行政处罚法》的有关规定，要求各执法人员严格按照执法程序办事。每次必须有两名以上执法干部同时执法，要事先向当事人出示执法证件、表明身份并按规定向当事人事先告知其享有的权利；在办理登记、许可审核、审批等环节上要认真审查、严格把关，在办理行政案件时，要认真调查取证，仔细制作并正确使用法律文书，规范文书管理制度，真正做到一案一卷，集中保管，专人负责。**三是**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公开工作。采取口头答复或书面公开等有效形式，认真落实“六公开”制度，公开案件办理结果，避免办人情案或徇私枉法；公开文书档案资料，允许相关人员的查证质询，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公开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办法，包括群众投诉办法及对不践诺。

（六）突发事件应对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原则，为了积极应对可能发生的安全事故，事发时能迅速、有效地组织和实施救援，防止事故蔓延、扩大，最大限度的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障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故陵镇成立了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一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时，以领导小组为基础，设立事故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组长和总指挥长由镇党委书记担任；副组长和副总指挥长由镇长担任；成员由党政办、派出所、应急办、综合行政执法办、卫生院、各村（社区）、应急分队等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应急救援指挥中心作为常设机构。应急救援指挥中心设在镇党政办公室，应急救援指挥中心主任由应急办主任担任。

（七）矛盾纠纷行政预防调处化解

聚焦解决基层法治领域突出问题，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推行“两长四员”自治模式，完善村规民约，打造了“枫桥经验”示范村2个，7村1社区均配备法律顾问，成立了村级矛盾调解室，完善了矛盾调解机制，抓好民间纠纷转化为刑事案件、群体性事件、极端案件的防范化解工作和信访积案、陈年老案等“疑难杂症”调解工作。今年以来，故陵镇共排查出各种矛盾纠纷470余件，成功调解470余件，调解成功率100%。有效地维护了社会安全稳定。

（八）强化行政权力监督

故陵镇建立健全法律制约机制，加强对行政行为的法律审核，确保各项决策和行为符合法律法规。设立法律顾问团队，提供专业法律意见，规范政府行为，实现行政权力在法律框架内的有效运行，设立专门的内部监察部门，负责对政府内部行政行为进行监督。建立健全内部举报渠道，鼓励公务人员和市民对违法违纪行为进行举报，形成内部自我监督的机制。

2023年度，故陵镇加强对行政诉讼的审理力度，确保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政府行政行为的救济权利。简化诉讼程序，提高司法效率，使行政诉讼成为监督政府行政行为的有效手段。在镇、村日常工作中，坚持公开、公示常态化，以政府更加公开透明来赢得人民群众的理解、信任和支持。

（九）建设数字法治政府

在2023年，故陵镇政府通过推动政务服务的数字化转型，实现了在线办事、电子证照、远程服务等多元化的数字服务。居民可以通过手机、电脑随时随地办理各类政务业务，提高服务效率，减少居民办事的时间成本。故陵镇在2023年推动数字化执法监管体系的建设。通过视频监控等技术手段，提高对市区治安、环境卫生等方面的监管效能，有机结合村社区综治中心和“万眼守望”视频工程，全镇安装“万眼守望”摄像头600余处，对重要路口、重点院落、特殊人群进行守望，实现从重点区域覆盖向全域覆盖转变，织密公共安全防控网，提升社会治理智能化、现代化水平。

（十）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

故陵镇明确法治政府建设的发展目标和任务。将法治建设纳入中期和长期规划，明确法治建设在全面建设现代化国家目标中的重要地位，为推进法治建设奠定坚实基础。为确保法治政府建设的顺利推进，故陵镇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设立专门的法治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科室法治建设责任，强化组织协调，确保法治工作的高效推进。建立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考核评估制度，加大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监督力度，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并将法治建设工作纳入政府年度考核体系，确保法治建设与政府履职履责相统一。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履职情况

故陵镇党委书记作为本辖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宪法法律至上，反对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坚持统筹协调，做到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权责一致，确保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失责必追究；坚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严格执法、全民守法，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把本地区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

（一）加强对本地区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领导，制定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及时研究解决法治政府建设有关重大问题，为推进法治建设提供保障、创造条件。（二）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建立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与律师签定服务合同。依法制定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全面推进政务公开。（三）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以此助推法治政府建设、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四）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各科室主要负责人依法行政，推动完善政府内部层级监督和专门监督，纠正行政不作为、乱作为。（五）自觉维护司法权威，认真落实行政机关出庭应诉、支持法院受理行政案件、尊重并执行法院生效裁判的制度。（六）完善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组织实施普法规划，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七）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汇报。每次学习安排汇报环节，主要领导听取各班子成员对各自分管领域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汇报。

三、存在的不足

我镇在法治政府建设上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从自身的检查情况看，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与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和建设法治政府的目标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行政执法人员法治政府建设和法律专业知识较欠缺，法治政府建设整体推进还不够平衡；二是法治政府建设机制还不够完善，在制度建设，人员配备上还有待一步加强；三是法治宣传教育方式有待创新，当前主要以法律条文的形式宣讲、发放普法资料为主，群众参与度偏低，未形成良好的互动关系。

四、2024年工作思路和目标举措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规章制度建设

完善各项规章制度，针对在法治政府建设中发现的问题，由分管领导亲自抓落实，认真制定和落实整改目标措施。建立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提高制度建设质量。要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规范行政决策程序，创新民主决策形式，扩大群众的参与度。

（二）开展普法教育，提升群众法治观念

结合“八五”普法工作，创新运用各类有效媒体，教育引导群众正确看待社会利益关系和分配差距的客观性，正确处理个人和集体、局部和整体、眼前和长远利益关系，以合理合法的方式表达利益诉求，追求个人利益的行为既符合法律又合乎道德要求。突出抓好领导干部、公务员学法用法，将领导干部依法行政情况纳入年度考核。从实际出发，总结和培育法治文化建设先进典型，组织经验交流和宣传推广，利用大众传媒、固定阵地、群众喜闻乐见的法治文化活动，发挥典型引路、以点带面的作用，加强法治文化传播。

（三）建立监督机制，保障法治建设效果

政府公信力来自阳光行政，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在镇、村日常工作中，坚持公开、公示常态化，以政府更加公开透明来赢得人民群众的理解、信任和支持。积极利用新媒体、新技术完善民意调查机制。全面严格实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过程全记录、重大执法决定审核制度，依法保障被执法人的相关权利。

中共云阳县故陵镇委员会

云阳县故陵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8日

抄送：县委依法治县办

云阳县故陵镇党政办公室 2024年1月8日印